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LEGEND (HOLDINGS) LIMITED**  
世紀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7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世紀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2	15,012	13,237
銷售成本		(4,702)	(4,516)
毛利		10,310	8,721
其他收入		11,240	4,562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賬中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672	(215)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2,361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5	-	5,854
行政開支		(14,911)	(19,807)
融資成本		(2,600)	(2,427)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3	7,072	(3,312)
所得稅開支	4	-	-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7,072	(3,312)
<b>非持續經營業務</b>			
期內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	116
期內溢利/(虧損)		7,072	(3,196)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852	(1,685)
因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轉撥	(1,244)	—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608	(1,68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7,680	(4,8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868	(3,592)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	116
	6,868	(3,476)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溢利	204	280
期內溢利／(虧損)	7,072	(3,196)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476	(5161)
非控股權益	204	280
	7,680	(4,8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2.2港仙	(1.12)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2.22港仙	(1.16)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攤薄	2.05港仙	(1.12)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攤薄	2.05港仙	(1.16)港仙

附註

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57	3,571
投資物業		319,200	319,20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515	3,577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6,341	18,733
應收貸款		—	9,200
		<u>342,313</u>	<u>354,28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3	5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3	123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賬中處理之 財務資產		5,468	4,796
營業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8	7,071	5,461
應收貸款		25	27,70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9,923	115,33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9,982	117,768
		<u>282,645</u>	<u>271,235</u>
<b>流動負債</b>			
營業應付賬款	9	94	8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6,228	13,267
融資租約承擔		288	288
銀行借貸(有抵押)		244,154	245,219
應付稅項		230	230
		<u>250,994</u>	<u>259,088</u>
<b>流動資產淨額</b>		<u>31,651</u>	<u>12,147</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3,964</u>	<u>366,428</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548	692
遞延稅項負債	<u>2,438</u>	<u>2,438</u>
	<u>2,986</u>	<u>3,130</u>
資產淨額	<u>370,978</u>	<u>363,298</u>
權益		
股本	61,941	61,941
儲備	<u>304,758</u>	<u>297,28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66,699	359,223
非控股權益	<u>4,279</u>	<u>4,075</u>
權益總額	<u>370,978</u>	<u>363,298</u>

##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 (a) 一般資料

世紀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以品牌「Headquarters」經營髮型屋，提供商業及私人貸款。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經董事批准及授權發佈。

#### (b)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應涵括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告一併閱讀。

#### (c)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已按照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 (d)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於本中期期內，本集團已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相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採納上文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e)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

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經已頒佈。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並無提早採納尚未生效之準則。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之潛在影響。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根據定期呈報予本集團執行董事以供彼等決定本集團業務組成部份之資源分配以及檢討該等部分表現之內部財務資料，本集團已識別其經營分部並編製分部資料。內部呈報予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業務組成部分乃根據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服務線釐定。本集團現時分為以下三個經營分部。

### 持續經營業務

物業投資	—	投資位於澳門及香港之商業及住宅物業以獲取租金收入潛力及資本增值
髮型設計	—	在香港提供髮型設計及相關服務
借貸	—	在香港提供商業及私人貸款

### 已終止經營業務

股票經紀	—	在香港提供股票經紀服務
------	---	-------------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按可呈報分部劃分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

	分部收益		分部(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物業投資	5,446	3,900	(1,759)	(3,523)
髮型設計	8,949	8,519	609	790
借貸	617	818	392	624
	<u>15,012</u>	<u>13,237</u>	<u>(758)</u>	<u>(2,109)</u>
未分配其他收入			2,017	2,01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813	(4,993)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賬中 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溢利/(虧損)			672	(215)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2,361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5,854
公司員工成本			(2,008)	(1,981)
其他公司開支			(2,025)	(1,883)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u>7,072</u>	<u>(3,312)</u>

上述已呈列報告收益均來自於外部客戶。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所產生之虧損，並無計及中央行政成本。分部業績不包括若干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匯兌收益/(虧損)、按組合基準管理之資產產生之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及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分部業績亦不包括公司員工成本及其他公司開支。此乃向執行董事呈報之方法，旨在分配資源以及評估分部表現。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分部資產</b>		
物業投資	330,820	329,826
髮型設計	6,264	6,061
借貸	81	37,114
<b>分部資產總額</b>	<b>337,165</b>	<b>373,001</b>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6,341	18,733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賬中處理之財務資產	5,468	4,79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9,923	115,330
短期銀行存款	135,139	87,812
其他公司資產	10,922	25,844
<b>合併資產總額</b>	<b>624,958</b>	<b>625,516</b>
<b>分部負債</b>		
物業投資	50,186	57,386
髮型設計	1,766	2,088
借貸	81	73
<b>分部負債總額</b>	<b>52,033</b>	<b>59,547</b>
遞延稅項負債	2,438	2,438
銀行借貸	198,836	198,980
其他公司負債	673	1,253
<b>合併負債總額</b>	<b>253,980</b>	<b>262,218</b>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配各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賬中處理之財務資產、以及按組合基準管理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若干短期銀行存款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稅項負債，按組合基準管理之若干銀行借貸及其他公司負債除外)。

###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融資成本		指定非流動資產之添置		折舊及攤銷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物業投資	2,317	2,505	2,552	2,419	26	1	118	120
髮型設計	-	-	-	-	2	268	60	42
借貸	617	817	-	-	-	-	-	-
	<b>2,934</b>	<b>3,322</b>	<b>2,552</b>	<b>2,419</b>	<b>28</b>	<b>269</b>	<b>178</b>	<b>162</b>
非持續經營業務								
股票經紀	-	74	-	-	-	-	-	7
未分配	1,881	1,884	48	8	8	-	234	151
	<b>4,815</b>	<b>5,280</b>	<b>2,600</b>	<b>2,427</b>	<b>36</b>	<b>269</b>	<b>412</b>	<b>320</b>

### 地區資料

指定非流動資產(即不包括財務資產之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位置乃根據資產實際所在位置劃分。客戶之地區位置乃根據獲提供服務或貨品付運之位置劃分。

以下為指定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及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之分析(按地區位置分析)。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地區資料(續)

	指定非流動資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所在地)	263,521	263,828	13,140	11,386
澳門	62,451	62,520	1,872	1,851
	<u>325,972</u>	<u>326,348</u>	<u>15,012</u>	<u>13,237</u>
非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所在地)	-	-	-	378
	<u>325,972</u>	<u>326,348</u>	<u>15,012</u>	<u>13,615</u>

## 3.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列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a) 融資成本		
借貸利息	2,581	2,412
其他融資成本	19	15
	<u>2,600</u>	<u>2,427</u>
於損益內確認之融資成本總額		
(b) 其他項目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賬中處理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溢利)/虧損	(672)	215
折舊及攤銷	412	313
	<u>412</u>	<u>313</u>

#### 4.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於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於賬目中提撥準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可動用稅項虧損作抵銷日後之溢利。鑑於董事未能確定遞延稅項資產會否在可見未來兌現，故並無於賬目中就遞延稅項資產提撥準備。

根據澳門稅務規則及規例，於澳門之附屬公司須按12%之稅率繳納澳門利得稅。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就澳門利得稅於賬目中提撥準備。

#### 5. 非持續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寶利資本有限公司訂立一份有條件出售及購買之協議，有關出售世紀建業證券有限公司(「出售事項」)之100%權益於寶利資本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之主要約定條件尚未達成。

出售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完成交易，出售事項之現金代價為港幣23,598,000元。世紀建業證券有限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股票經紀服務。

計入本期間溢利的非持續經營業務業績載於下文。

##### *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三日 止期間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益	378
銷售成本	(54)
毛利	324
其他收入	281
行政開支	(489)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6
所得稅開支	-
期內溢利	116

## 5. 非持續經營業務(續)

### 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三日 止期間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耗)／所得之現金淨額	(1,262)
投資業務所耗之現金淨額	<u>-</u>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u>(1,262)</u>

於出售日期終止確認的世紀建業證券有限公司資產及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6</u>
流動資產	
營業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6,784
代客戶持有之信託銀行結存	4,664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1,326</u>
	<u>22,774</u>
流動負債	
營業應付賬款	4,98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8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u>45</u>
	<u>5,212</u>
終止確認的淨資產	<u>17,598</u>

## 5. 非持續經營業務(續)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港幣千元
已收代價	23,598
已出售資產淨值	(17,598)
出售的交易成本	(146)
	<hr/>
除所得稅前出售收益	5,854
	<hr/>

###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港幣千元
已收代價	23,598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11,326)
	<hr/>
	12,272
	<hr/>

##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6,868,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港幣3,476,000元)及於六個月期內已發行股份309,705,597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9,705,597)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6,868,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港幣3,592,000元)及於六個月期內已發行股份309,705,597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9,705,597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6,868,000元及於六個月期內經調整本公司認股權計劃下所有可能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後之已發行股份335,336,520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6,868,000元及於六個月期內經調整本公司認股權計劃下所有可能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後之已發行股份335,336,520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行使購股權之影響具反攤薄性，故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同。

## 8. 營業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營業應收賬款	1,294	1,586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5,777	3,875
	<u>7,071</u>	<u>5,461</u>

本集團收益大部份為現金。餘下之收益結餘可享三十日至六十日之信貸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0-30日	921	1,223
31-60日	-	-
61-90日	10	-
90日以上	363	363
	<u>1,294</u>	<u>1,586</u>

## 9. 營業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營業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0-30日	60	46
31-60日	34	38
	<u>94</u>	<u>84</u>

## 業務回顧及前景

###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港幣15,012,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4%(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港幣13,237,000元)。於回顧期內之毛利為港幣10,31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8.2%(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港幣8,721,000元)。

本集團錄得純利港幣7,072,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純損港幣3,312,000元。溢利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人民幣銀行存款之未實現匯兌收益港幣6,813,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港幣4,808,000元。銷售長期證券之溢利港幣2,361,000元亦為中期溢利作出貢獻。與去年相同，於回顧期內並無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於計入未實現匯兌收益／虧損、銷售長期證券之溢利及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實現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前，本集團錄得虧損港幣2,102,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純損港幣4,358,000元。

### 物業投資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我們於澳門及香港之物業組合為本集團帶來租金收入港幣5,446,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港幣3,900,000元)。於回顧期內及去年同期均並無投資物業估值收益。租金收入增加乃由於精品酒店自舊有租賃屆滿後，即進行為期六個月之翻新工程，翻新工程完成後，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中再展開其新租賃。預期所有投資物業將為本集團之穩定收入基礎。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專注於香港及澳門從事物業投資及發展，而我們的物業組合由住宅及商業樓宇組成，商廈包括精品酒店、零售店舖及辦工室。於本中期期間，所有物業均表現穩定且全數租出，大部份主要租賃續期於去年完成。本集團產生及保留股東價值之策略為投資具有可觀回報之物業，惟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並無進行收購或出售。儘管政府推行之樓市降溫措施仍然生效，由於本地房屋需求穩定，香港及澳門之物業成交量及價格重現增長趨勢。鑒於目前息率持續偏

低、樓市供不應求及本地居民購買力強勁，連同國內人士視海外物業市場為於人民幣貶值期間之投資回報保障，預期物業市場之前景將保持正面。管理層將繼續監察現行市場狀況，並適時就業務發展或出售對本集團之資產組合作出調整，以實現股東回報。

## 髮型設計業務

髮型設計業務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收入貢獻。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髮型設計業務分部錄得營業額港幣8,949,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0%。然而，分部純利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下跌23%至本期間的港幣608,000元。此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及髮型屋租賃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中到期後租金的升幅所致。為保持我們的競爭優勢，管理層將進一步加緊提高營運效率及改善成本架構，並探索新的服務及市場推廣策略。

於回顧期內，「Headquarters」繼續參與不同企業社會責任計劃，而為對其作出表揚，「Headquarters」獲頒授「商界展關懷」、「ERB人才企業-中小型企業獎」及獲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頒發「香港傑出企業公民嘉許標誌」，以及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積金好僱主」。

## 其他業務分部

作為本集團就剩餘資金持續進行之庫務管理的一部分，借貸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營業額港幣617,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4.6%。該分部錄得溢利港幣392,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溢利港幣624,000元。分部營業額及溢利減少主要由於在回顧期內，雖然行政費用維持相同，因某客戶償還大額貸款致令業績遜色於前。展望未來，本集團於為特選客戶發放新貸款時，將貫徹其謹慎監察信貸風險之做法。



## 前景

雖然目前大部分主要經濟體的經濟增長於二零一七年均有所改善，但全球市場前景仍面對種種不明朗因素及挑戰，包括地緣政局緊張、保護主義情緒日益高漲，以及美國總統特朗普透過行政命令及聲明傳達的政策方向難以預測等。英國脫歐對歐盟及英國的日後發展亦令人關注。加息規模及時間亦將加劇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儘管人民幣貶值情況目前稍稍舒緩，但於今年稍後舉行的中國第十九屆全國代表大會上頒佈新政策制訂前，依然存在不明朗因素。所有此等因素匯集，無疑將產生全球性影響，尤其對澳門及香港等外向型經濟體造成重大影響，並影響我們日後的投資策略。

雖然外部環境尚不明朗，但展望未來，我們依然看好澳門及香港的商機。自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起，澳門博彩業已扭轉其26個月博彩總收入下滑的狀況，且表現預期將繼續向好。港珠澳大橋及澳門輕軌等基礎設施改進，將帶來更高客流量並推動經濟增長，將澳門打造成為世界級旅遊休閒中心。

就香港而言，香港特區政府就「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願景已清楚明確制定有關計劃，包括增加房屋供應及促進旅遊業等計劃。港珠澳大橋及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等主要基礎設施項目將不日完工，亦將有助促進本地旅遊業。未來本地消費將如同二零一六年繼續刺激經濟增長，而政府仍將進行基礎設施建設，並視為一項支持增長的重要策略。香港作為亞洲的金融中心，亦將受惠於一帶一路倡議而成為集資平台。於今年年初，由於中國總理李克強於其年度工作報告中宣佈發展粵港澳大灣區計劃，故商機將就此產生。粵港澳大灣區包括香港、澳門及珠江三角洲地區的九個城市，根據該計劃，發展將更側重於產業的協同作用及對外銜接，必定會促進該等城市間的經濟合作，旨在建立一個可堪比世界其他知名海灣經濟區的世界級經濟區。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一如既往，充分利用其內部資源的優勢，審慎尋求業務發展並於機會來臨時開展新項目。我們將繼續加強業務、精簡成本結構，以提升競爭力及在尋覓商機的同時留意各種業務風險，務求為股東及持份者創造最佳價值。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和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港幣269,905,000元及港幣31,651,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例計算)約為1.13(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在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維持穩健水平。

本集團之買賣主要以港幣為主，鑑於近期人民幣匯率波動，本集團擁有的相當巨額人民幣銀行存款正面對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董事認為從長遠而言人民幣匯率將保持穩定，除此以外本集團面對之匯率波動風險甚微。

於本回顧期內，本集團之若干投資物業及銀行存款已按予銀行作為港幣244,154,000元銀行貸款之抵押。貸款以港幣列值，以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回顧期間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權益總額為港幣370,978,000元，固定利率負債為港幣836,000元，浮動利率負債為港幣244,154,000元，免息負債為港幣8,990,000元，分別佔本集團股本總額的0.2%、65.8%及2.4%。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按長期貸款總額與股東權益總額之比例計算)為0.1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0%)。

##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期末，本集團共聘用32名員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4名)，不包括董事酬金之員工成本約港幣4,343,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港幣3,973,000元)。

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僱員個別工作表現而制訂，且具市場競爭力。僱員薪酬由高級管理層每年按僱員個別之表現及本集團之總體表現一併檢討及釐定。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可授予本集團之董事及僱員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本身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 遵守上市規則最佳應用守則

除下文所述之偏離者外，本公司於回顧期內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曾昭武先生為本公司行政主席，而並無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務由曾昭武先生履行。董事會相信，曾昭武先生熟識本集團業務及具備所需之領導才能，能有效領導董事會，而彼繼續履行行政總裁之職務可確保董事會決策之效率及效益，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朱明德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即曾昭武先生、曾昭政先生、曾昭婉女士及朱明德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人傑先生、區志偉先生及劉沛榮先生。